

2020 年度

贺兰县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贺兰县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审判刑事案件和民事案件。通过审判活动，惩办一切犯罪分子，解决民事纠纷，以保卫无产阶级专政制度，维护社会主义法治和社会秩序，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障国家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贺兰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无二级预算单位。

贺兰县人民法院设置 8 个内设机构、4 个派出法庭，具体情况如下：

8 个内设机构包括：政治部、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

4 个派出法庭包括：德胜法庭、立岗法庭、暖泉法庭、金贵法庭。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贺兰县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525,996.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33,356,084.3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5,702,0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129,066.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70,842.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60,642.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227,996.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216,634.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6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965,129.1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1	4,976,490.73
总计	30	42,193,125.45	总计	62	42,193,125.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 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部门：贺兰县人民法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38,227,996.28	32,525,996.2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367,445.87	28,665,445.87															
20405			法院	34,367,445.87	28,665,445.87															
2040501			行政运行	17,747,980.87	17,747,980.8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17,465.00	10,917,465.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702,00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9,066.08	2,129,066.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9,066.08	2,129,066.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6,154.90	1,066,154.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6,066.40	1,046,066.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44.78	16,844.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0,842.33	970,842.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0,842.33	970,842.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4,342.33	584,342.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6,500.00	386,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0,642.00	760,64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0,642.00	760,64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0,642.00	760,64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3 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贺兰县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37,216,634.72	21,822,774.20	15,393,860.5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356,084.31	17,962,223.79	15,393,860.52			
20405	法院		33,356,084.31	17,962,223.79	15,393,860.52			
2040501	行政运行		17,962,223.79	17,962,223.79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46,495.54	0.00	9,846,495.54			
2040506	“两庭”建设		218,043.00	0.00	218,043.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329,321.98	0.00	5,329,321.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9,066.08	2,129,066.0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9,066.08	2,129,066.0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6,154.90	1,066,154.9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6,066.40	1,046,066.4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44.78	16,844.7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0,842.33	970,842.3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0,842.33	970,842.3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4,342.33	584,342.3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6,500.00	386,50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0,642.00	760,642.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0,642.00	760,642.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0,642.00	760,642.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公开部门：贺兰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525,996.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7,559,798.01	27,559,798.01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29,066.08	2,129,066.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70,842.33	970,842.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60,642.00	760,642.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53				
	22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4				
	23		二十二、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525,996.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420,348.42	31,420,348.4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669,717.1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775,365.02	3,775,365.0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669,717.16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35,195,713.44	合计	64	35,195,713.44	35,195,713.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贺兰县人民法院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31,420,348.42	21,608,531.28	9,811,817.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559,798.01	17,747,980.87	9,811,817.14
20405	法院		27,559,798.01	17,747,980.87	9,811,817.14
2040501	行政运行		17,747,980.87	17,747,980.87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93,774.14	0.00	9,593,774.14
2040506	“两庭”建设		218,043.00	0.00	218,04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9,066.08	2,129,066.0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9,066.08	2,129,066.0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6,154.90	1,066,154.9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6,066.40	1,046,066.4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44.78	16,844.7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0,842.33	970,842.3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0,842.33	970,842.3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4,342.33	584,342.3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6,500.00	386,50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0,642.00	760,642.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0,642.00	760,642.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0,642.00	760,642.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贺兰县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365,184.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7,192.05	310	资本性支出	130,00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572,141.00	30201	办公费	82,80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54,35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0,000.00
30103	奖金	2,189,260.66	30203	邮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30,000.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46,066.40	30206	电费	86,331.3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844.78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4,342.33	30208	取暖费	425,999.64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6,5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37,70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144.82	30211	差旅费	57,661.0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13	住房公积金	760,64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0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3,953.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6,154.9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273,130.5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461,988.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227,036.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88,200.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4,0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0,000.00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6,50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6	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412,000.00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431,339.23	公用经费合计				3177192.05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贺兰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预算数						2020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90000.0	50000.00	3300 00.00	0.00	330000.00	10000.00	202,141.76	0.00	202,141.76	0.00	202,141.76	0.00

注：2020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决算数据取自 F03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贺兰县人民法院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9 表（本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故无此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贺兰县人民法院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11 表(本院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故无此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3822.80 万元，支出总计 3721.66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了 174.44 万元，较上年减少 4.36%（上年收入 3997.24 万元），主要减少的是两庭建设之新建审判法庭项目经费。支出总计减少了 340.09 万元，较上年减少 8.37%（上年支出 4061.75 万元），主要响应相关政策，勤俭办事业，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3822.8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52.60 万元，占 85.08%；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 0.00%；其他收入 570.20 万元，占 14.9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3721.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82.28 万元，占 58.64%；项目支出 1539.37 万元，占 41.36%；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3822.80 万元，支出总计 3721.66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了 174.44 万元，较上年减少 4.36%（上年收入 3997.24 万元），主要减少的是两

庭建设之新建审判法庭项目经费。支出总计减少了 340.09 万元，较上年减少 8.37%（上年支出 4061.75 万元），主要响应相关政策，勤俭办事业，压减一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42.0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4.43%。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了 239.04 万元，减少 7.07%，主要响应相关政策，勤俭办事业，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42.0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如：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755.98 万元，占 87.71%；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 0.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 0.0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 0.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09.99 万元，占 9.53%；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 0.00%；住房保障（类）支出 76.06 万元，占 2.7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10.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42.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8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上年结转的基本建设资金以及办案业务经费 266.97 万元；二是新增公务员和招录的聘用书记员人员供给经费、办案业务装备经费

和司法救助经费等,其中(按支出功能分类说明):1. 2040501 行政运行增加 294.32 万元; 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减少 248.79 万元; 3. 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住房公积金等增加 36.91 万元。

以财政部门为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480.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4.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8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公务员和招录的聘用书记员人员供给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229.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1.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减少办案业务装备经费。

3.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3.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2.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4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增公务员和招录的聘用书记员人员,故该项支出增加。

4.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7.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2%。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住房保障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7.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06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97.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有退休和辞职人员，故该项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按经济分类填列到款级科目）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60.8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843.13万元，公用经费317.72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1736.52万元，较年初预算数1330.27万元增加406.25万元，增长30.54%，主要原因是：追加了新增公务员和招录的聘用书记员人员供给经费；较上年决算数1561.21万元增加175.31万元，增长11.23%。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72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 419.09 万元减少 114.37 万元，下降 27.29%，主要原因是：主要响应相关政策，勤俭办事业，压减一般性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3.81 万元，减少 9.99%。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06.62万元，较年初预算数67.26万元增加了39.36万元，增加58.52%，主要原因是：新增公务员和招录的聘用书记员人员供给经费支出；较上年决算数46.89万元增加了59.73万元，下降127.38%。

4. 其他资本性支出13.00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00元，增长（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专用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5.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3万元；公务接待费1万元），支出决算为20.2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1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1.82%。与上年相比，减少12.0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2.01万元；公务接待费0.00元），下降37.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主要响应相关政策，勤俭办事业，压减一般性支出。二是本院2020年无因公出国（境）费和公务招待费，故无此项费用支出。

(二)“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5.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比上年减少（增加）0.00

元，下降（增长）0.00%。2020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33万元，支出决算为20.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1.82%；比上年减少12.01万元，下降37.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主要响应相关政策，勤俭办事业，压减一般性支出。二是本院2020年无公务招待，故无此项费用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0.21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过路过桥、维修（护）、保险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比上年减少（增加）0.00元，下降（增长）0.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院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0元，主要用于（无）。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元，主要用于（无）。全年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元，本年收入0.00元，本年支出0.0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00元，增长（下降）0.00%，主要原因是：（无）。支出具体情况如下（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无）。（本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财政拨款收入，故无此数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元，具体情况如下：无（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本院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故无此数据)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432.09万元，支出决算为317.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53%；比上年357.53万元减少39.81万元，减少11.1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外出办案数量减少，加之电子送达等业务的开展，办公费、邮寄费等相应费用支出减少；二是新建审判业务大楼建成，办公面积增加，水电暖物业等相应费用支出减少。

(二)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407.64万元，支出决算总额416.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14%。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15.00万元，支出决算总额164.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31%。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0.87万元，支出决算总额67.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7.88%。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61.77万元，支出决算总额185.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39%。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房屋面积 17859.86 平方米，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管理

我院严格按照区财政预算编制通知执行，预算编制程序规范、科目使用正确，报送及时。公用经费严格按照区财政预算编制标准计算，项目预算按我院需求细化经济科目。

（二）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一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二是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坚持重大开支集体讨论支出规定，项目经费超过伍仟元以上、基本经费超过两千元以上必须经党组会研究同意方可付款；三是资金严格按照工程进度支付；四是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贺兰县法院办案和装备项目。项目预算 970.1 万元，其中本年安排支出 72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249.1 万元。年度目标为保障法院依法履行各项职能，保障法院审判执行业务各项支出及保障法院业务装备配备支出，达到预

期绩效目标。

贺兰县法院聘用书记员经费。项目预算 229 万元。年度目标为建立专业化、职业化的书记员队伍，充实司法辅助人员，保障司法工作顺利进行；保障 34 名聘用书记员人员经费支出，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贺兰县法院维修改造经费。项目预算 30.87 万元。年度目标为维修改造档案室，加强档案的规范化管理，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四）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0 年，我院审判执行整体指标情况与 2019 年相比呈上升趋势，审判执行工作总体呈现旧存数、结案数、结案率上升，新收数、未结案件数下降的“三升二降”态势。在全市各基层法院案件数量均有所下降的情况下，我院新收案件数和受案数同比降幅与全市其他基层法院相比降幅最少，分别为 8.11%及 7.17%，旧存案件同比上升 1.76%。在办案压力依然很大的情况下，结案数、结案率、一审判决案件改判发回重审率、一审服判息诉率、调解率、撤诉率等指标均呈现增益效果，这些指标的变化反映出我院在面对审执工作压力时能够提前谋划，多措并举，合理分配审判资源，通过推进两个一站式建设、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等工作，提升了审判工作效率。

四、项目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由于部分项目资金下达时间较晚，部分项目因办理招投标、政府采购等手续，所花时间较长，未在当年实现资金支出，对预算完成率有一定的影响。预算执行进度总体呈现前松后紧的状态，大部分项目资金支付集中在年末，造成整个年度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

2、预算编制工作未细化到具体庭室。各庭室对预算编制重视度不高，绩效理念尚未真正建立，绩效管理基础较为薄弱，预算编制部门不能掌握业务部门的确切需要，支出绩效考核评价标准不完善。

五、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1、加快资金支付进度，均衡预算执行进度，将绩效考核与内部控制相结合，进一步细化内部绩效考核评价机制，按季度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控，提高预算执行率。

2、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根据法院工作实际，多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进一步加强各庭室的预算管理意识，认真研究分析，提出科学的指标考评体系，使指标设置更为合理，真正起到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管理，结合绩效评价结果，适当提高法院业务办案项目预算，保障法院审判工作顺利开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年初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2、基本支出结转：是指单位基本支出收支相抵后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包括事业单位未转入事业基金的基本支出结转。

3、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从财政部门或上级单位等取得，需要结转本年继续使用的项目支出收支累计余额。

4、基本建设资金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基本建设类资金中非偿还性资金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

5、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6、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7、结余分配：是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8、年末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9、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0、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11、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12、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13、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14、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15、经营支出：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6、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18、“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

贺兰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贺兰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本院管辖和上级法院指定审判的刑事、民事、经济、行政等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上级法院发回重审和按审判监督程序再审的案件。

（三）依法审理各类申诉案件，受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进行再审。

（四）审理院长依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再审和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的各类案件。

（五）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以审判为中心，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接待处理案件当事人的来信来访，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七）向本级人大及其常务委员会报告本院各项审判工作情况。

（八）监督、指导本县基层法庭的审判工作；负责本院、基层法庭法官、书记员、司法警察装备的管理；负责本院干警政治、业务培训和素质教育。

（九）完成县委、人大及上级人民法院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 机构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贺兰县人民法院属于财政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我院现设有 8 个内设部门：审判管理办公室、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立案庭、执行局、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及 4 个派出机构：德胜法庭、立岗法庭、暖泉法庭、金贵法庭。

3. 人员情况

本院共有人员编制 101 个，其中中央政法编制 95 个，事业编制 3 个。实有人员 149 人，其中中央政法编制人员 84 人，事业编制 3 人，编制控制数人员 3 人，离休人员 2 人。

聘用书记员 32 人，聘用人员 25 人。

二、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本年收入总计 3822.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52.6 万元，占总收入的 85%；其他收入 570.2 万元，占总收入的 15%。

本年支出总计 3721.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82.28 万元，占总支出的 59%；项目支出 1539.38 万元，占总支出的 41%。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我院严格按照区财政预算编制通知执行，预算编制程序规范、科目使用正确，报送及时。公用经费严格按照区财政预算编制标准计算，项目预算按我院需求细化经济科目。

（二）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一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二是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坚持重大开支集体讨论支出规定，项目经费超过伍仟元以上、基本经费超过两千元以上必须经党组会研究同意方可付款；三是资金严格按照工程进度支付；四是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贺兰县法院办案和装备项目。项目预算 970.1 万元，其中本年安排支出 72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249.1 万元。年度目标为保障法院依法履行各项职能，保障法院审判执行业务各项支出及保障法院业务装备配备支出，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贺兰县法院聘用书记员经费。项目预算 229 万元。年度目标为建立专业化、职业化的书记员队伍，充实司法辅助人员，保障司法工作进行；保障 34 名聘用书记员人员经费支出，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贺兰县法院维修改造经费。项目预算 30.87 万元。年度目标为维修改造档案室，加强档案的规范化管理，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四）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0 年，我院审判执行整体指标情况与 2019 年相比呈上升趋势，审判执行工作总体呈现旧存数、结案数、结案率上升，新收数、未结案件数下降的“三升二降”态势。在全市各基层法院案件数量均有所下降的情况下，我院新收案件数和受案数同比降幅与全市其他基层法院相比降幅最少，分别为 8.11%及 7.17%，旧存案件同比上升 1.76%。在办案压力依然很大的情况下，结案数、结案率、一审判决案件改判发回重审率、一审服判息诉率、调解率、撤诉率等指标均呈现增益效果，这些指标的变化反映出我院在面对审执工作压力时能够提前谋划，多措并举，合理分配审判资源，通过推

进两个一站式建设、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等工作，提升了审判工作效率。

四、项目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由于部分项目资金下达时间较晚，部分项目因办理招投标、政府采购等手续，所花时间较长，未在当年实现资金支出，对预算完成率有一定的影响。预算执行进度总体呈现前松后紧的状态，大部分项目资金支付集中在年末，造成整个年度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

2、预算编制工作未细化到具体庭室。各庭室对预算编制重视度不高，绩效理念尚未真正建立，绩效管理基础较为薄弱，预算编制部门不能掌握业务部门的确切需要，支出绩效考核评价标准不完善。

五、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1、加快资金支付进度，均衡预算执行进度，将绩效考核与内部控制相结合，进一步细化内部绩效考核评价机制，按季度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控，提高预算执行率。

2、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根据法院工作实际，多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进一步加强各庭室的预算管理意识，认真研究分析，提出科学的指标考评体系，使指标设置更为合理，真正起到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管理，结

合绩效评价结果，适当提高法院业务办案项目预算，保障法院审判工作顺利开展。

以上是我院 2020 年开展绩效评价情况的总结，下一步我们将利用绩效评价结果，增强评价结果对预算安排的约束作用，强化使用财政专项资金的绩效意识。

贺兰县人民法院

2021 年 8 月 18 日